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江苏省 农业标准化“九五”计划纲要的通知

苏政办发〔1997〕136号 1997年9月22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江苏省农业标准化“九五”计划纲要》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现将省技术监督局、农林厅、水产局联合制定的

江苏省农业标准化“九五”计划纲要

(省技术监督局 省农业局 省水产局 一九九七年八月十二日)

根据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到本世纪末苏南基本实现现代化、全省实现小康的奋斗目标，为加快发展高产、优质、高效农业，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特制定本纲要。

一、主要目标

(一)建立健全农业标准体系，基本形成主要农副产品产前、产中、产后全过程的标准体系和支撑与服务农业的农业标准体系(另行下发)。“九五”期间，围绕转化农业科研成果，完成制(修)订省级农业地方标准300项，加快先进适用增产增效技术标准的推广应用，力争全省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率达50%以上。

(二)建立健全农业监测体系，基本形成省、市、县种子(苗)、土肥、农药、兽药、防疫、检疫、饲料、农机具及配件等农业生产资料质量监测网络和动植物病虫害预测预报监测网络，确保农业生产发展；加强对主要农副产品流通的质量监测，繁荣市场，提高城乡居民的生活水平。

(三)建立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20个，农业科技进步贡献份额较“八五”末提高8—10个百分点。

(四)加快先进适用农业增产增效技术标准的推广应用，力争标准实施的规模有较大幅度增加，分别为：

——粮油作物标准的实施面积每年增加20%，至2000年达到4000万亩次；

——棉花标准的实施面积，在现有的基础上每年扩大20%；

——新增畜禽规模养殖基地，全面按标准组织生产，至“九五”末三元杂交瘦肉猪良种覆盖率达50%以上，牛良种覆盖率达60%以上，禽、羊良种覆盖率达50%以上；

——水产养殖品种良种覆盖率达50%，主要水

产品质量指标达到国家强制性标准，钢质渔船、网具产品质量达90年代初国际水平。

二、重点任务

(一)加强农业地方标准的制(修)订工作。“九五”期间，计划完成制(修)订省级农业地方标准300项(主要项目另行下发)。重点围绕市场对优质农产品的需求，加速制定粮、棉、油、果、蔬以及畜禽、水产等优质农产品品种标准，其中争取育成高产优质多抗稻、麦、棉、油、玉米优良品种30—40个；围绕省“九五”十大农业科技推广项目，加强良种及其配套技术、稻麦棉油玉米高产高效新型栽植技术、培肥土壤平衡施肥技术、重大病虫害综合防治技术、畜禽高效饲养技术、水产优质高效增养殖技术、农田林网及增效营林技术、名特优新园艺蔬菜生产综合技术等标准的制定工作。市、县、农业部门与技术监督部门，要根据各地资源优势，因地制宜地制定地方农业技术规范。农业标准的制定要做到技术成果成熟一项，标准制定一项，推广转化一项。

(二)建立健全农业监测体系。“九五”期间，全省农业监测体系的建设，要充实和完善现有各级各类农业检验与监测组织机构，建立省、市地方名特优新产品监测网络；成立省畜禽、水产品监测机构；增设海洋、淡水鱼类病害和水质监测站；健全省、市、县土肥、饲料、农药、农机具及配件监测网络。重点围绕“米袋子”、“菜篮子”工程，加强有关农药残留量、农用生产资料等产品的检验手段，以保证人身安全健康和农业生产需要；加强对“绿色食品”的检测鉴定；要围绕发展“三高一优”农业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加强有关作物品种品质测试、农药、防疫、兽药、农业环境及其他农用生产资料快速检测技术的研究；加强对检测、监测机构的监督和管理。

(三)建立农业标准化示范区。“九五”期间，继续

抓好国家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建设。省技术监督局、农林厅、水产局等有关部门,根据区域经济与农业生产布局,结合省级农科教结合示范区、丰收计划、高产稳产基本农田建设及其他农技推广项目,在全省安排20个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市级也要相应安排一些示范项目,做到市有示范县,县有示范乡,乡有示范村,村有示范户。示范区建设的重点是:种植业开展良种及其配套技术、种子包衣及包装技术标准的示范,稻、麦、棉、油、玉米高产高效新型栽培技术规程的示范;畜牧业抓好畜禽品种改良、秸秆氨化、畜禽高效饲养防疫检疫技术规程的示范推广;林业做好农田林网及增效营林技术标准的推广;水产业要围绕海淡水名特优新水产品养殖和海水增养殖,重点抓好良种培育和高产高效养殖技术操作规程的示范推广。提高示范区内农机装备水平、作业水平及服务水平。

三、主要措施

为全面完成“九五”期间农业标准化工作的各项目标和任务,必须切实落实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加强对农业标准化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农业标准体系和农业监测体系是加强我省农业基础建设,规范农村经济秩序,加速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实施“科教兴农”战略的一个重要手段。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要以《产品质量法》、《标准化法》为依据,从加强农业标准化和农业监测工作就是加强、保护和扶持农业的高度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把农业标准化工作纳入政府议事日程。要树立起立足省内、面向国内外大市场的农业质量标准新观念,加强农业技术标准的宣传培训,提高全民农业标准化意识,组织农业综合标准的实施。要充分发挥有关部门的职能作用,加强对农业标准化工作的管理,加大推进力度。各级技术监督部门要明确专人负责农业标准化工作,农业部门可依托科教管理体系,履行组织、协调、监督和开展农业标准化工作的职能。

(二)加大农业标准化的实施力度,规划科技成果管理,促进标准与成果同步产生。农业科研、教育、推广部门要把标准制定作为课题研究的重要内容之一。对具有推广潜力的应用研究成果,要将标准的制定与否作为成果评审的重要依据,逐步使应用技术研究、标准制定、成果评审步入同步发展的轨道,加快成果转化速度。在农业科技推广项目立项时,如丰收计划、农业综合开发、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等,要求同时提供相应的技术标准。

各级农业技术推广部门要大力加强农业标准培训,通过“绿色证书工程”、农民技术员职称评定试点示范工作及其他培训工作,加强对种田大户、养

殖大户、农机专业户的农业标准知识培训,不断提高农民素质。乡镇农技推广机构要加快建设标准化站办农(林、牧)场,使之成为农业标准的示范阵地,辐射带动标准推广应用。

农业标准化还要与创江苏名牌农产品品牌活动结合,全面提高农副产品质量。要建立名牌农产品认定制度,采取企业自愿、社会评价、政府推荐的认定办法,每年在全省认定一批高质量、高知名度、高市场占有率、高附加值、高经济效益的名牌农产品,滚动实施,不搞名牌终身制。特别要把农产品加工的龙头企业纳入综合标准化范畴,把农业标准贯穿到产业链中的每一环节,把农民的分散经营用标准化管理方式加以组织,促进标准进入千家万户,变为现实生产力。

(三)切实抓好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建设。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建设,以县为基本单位,根据当地区域经济发展特色,以优势农副产品、特色农副产品为标准实施对象,建立健全产前、产中、产后农业标准体系、质量保证体系和标准化服务体系,实现产前、产中、产后全程综合配套标准化。示范区建设要与丰收计划、高产稳产基本农田建设、领导工程、农科教结合示范区建设相结合,与“米袋子”、“菜篮子工程”、商品粮棉油基地县建设挂钩,项目的申请、审批、建设、管理、监测和验收,都要严格按照《江苏省农业标准化示范区管理办法》进行。对于成效显著的示范县,在投资安排上要有所倾斜,实行“以投代奖”,对于不能发挥项目示范作用的示范区,视情况取消其示范县的资格。

(四)加强农业监测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农业监测体系,充实和完善现有各级各类检验与监测机构,更新仪器设备,加大监测力度。农业部门可开展种子、农药、化肥、兽药、饲料农业机械等农用生产资料及粮棉油等主要副产品的检测与质量认证工作;配套农村市场的建设,要在各类农副产品和农用生产资料市场,特别是大型批发市场,逐步建立快速监测点,开展市场质量监测服务,建立健全农业市场的交易规范和管理规范。

(五)稳定增加资金投入。各级政府要把农业标准化工作纳入发展农业的总体规划中,在财政上开设农业标准化户头,逐步建立规范有效的投资与筹资机构,形成多层次、多渠道的投入机制。各级技术监督、农业、水产等部门也要将一定比例的工作经费、专项经费投入农业标准化工作;各级计委、科委、财政等综合部门,在安排项目和经费时要适当向农业标准化工作倾斜。